

# 盯“病症”开“处方”治“未病” 西吉检察聚焦群众吃住行彰显民生情怀

本报记者 马琳 通讯员 刘林洁 文/图

近年来,西吉县检察院以服务保障公共利益为己任,厚植绿色发展理念,扎实办好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及英烈保护等五大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积极稳妥探索消防、老年人权益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妇女权益保护及地膜污染防治等领域公益诉讼工作,实现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 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今年4月,西吉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情报员”老蔡发现多家餐馆油烟乱排,存在油烟扰民的情况,遂将线索及照片反馈给检察机关。该院公益诉讼部门得到线索反馈后立即进行调查取证,并与多家行政单位对接,了解相关情况。经查,西吉县区域餐饮服务企业油烟污染监督管理的行政处罚权已于2021年下放至各街道办事处和乡镇人民政府行使。

针对油烟超标排放、造成严重环境污染等问题,西吉县检察院召开餐饮油烟治理公开听证会,提出磋商意见和履职建议,依法向存在问题的乡镇政府集中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明确整改时限,提出明确整改目标要求。同时,与行政机关进行座谈,共同研究解决问题的方式方法,帮助行政机关形成可操作、可推广的整改工作方案。

11月22日,该院公益诉讼部门开展公益诉讼“回头看”,辖区42家餐饮服务经营者均安装符合环保要求的油烟净化设施。

食品药品安全直接关系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最大的政治问题、民生问题。近年来,西吉县检察院发挥公益诉讼职能,为食品药品安全全力做好公益诉讼司法保障工作,依法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

全”。今年5月,联合有关部门开展“食药安全监督整治”专项行动,对辖区乡镇卫生院、药店诊所、小作坊、食杂店、小餐馆、食品安全生产企业等开展宣传、检查、走访,对店铺的经营资质、采购渠道、食品保质期等情况进行核查,防止“三无”食品和有毒有害、假冒伪劣食品流入群众餐桌,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行动中,检察人员以案释法,发放食品安全宣传手册,让经营者知悉违法成本,提高经营者食品安全意识。

同时,开展系列食药安全活动,打响“舌尖安全保‘胃’战”,办理多起涉食药安全相关犯罪案件,依法严厉惩处相关责任人,为食药安全提供司法保障。协调督促多部门履责,深入早市、学校和社区周边等小吃店、早餐摊位、农贸市场等场所宣传讲解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

## 以“检察蓝”促“生态绿”

贯穿西吉县的葫芦河是保障当地农耕生产、群众生活的一条重要河流,近年来,由于某采砂场长期在此挖砂,不但破坏了自然资源,还对葫芦河水水质和周边环境造成了严重破坏。2021年,西吉县检察院接到群众举报后对该采砂场进行实地调查,并向水务部门下达诉前检察建议,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最终,水务部门联合公安机关对采砂场相关责任人进行惩处,该

采砂厂被取缔。

自去年9月起,西吉县检察院多部门联合对葫芦河流域进行清理整治,其下发15份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的检察建议,成效明显。经过集中整治,全县56家非法采砂的采砂厂全部关停。“如今,西吉县55公里葫芦河水域内,各支流水质均达到4类、3类。水变清了,鱼和水鸟也回来了。”西吉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何振说。

今年以来,西吉县检察院结合“河长+检察长+警长”机制落实,与县河长办沟通协调,对县域葫芦河等河流联合进行巡查,持续推动县域河流治理“回头看”;开展巩固“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公益诉讼专项活动,积极探索生态检察新模式,建立“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共促生态保护合力,守护西吉绿水青山。

## 检察建议“点亮”出行路

今年4月,西吉县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责中发现,309国道西吉县城区域农民街南路口以东至世纪花园小区以西未安装路灯。该路段“T”字型路口较多,路面狭窄且长,来往车流量大、人员密集,行人车辆出行安全得不到保障。针对这种情况,西吉县检察院与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时沟通,督促相关部门尽快在此路段安装路灯。为了尽快解决问题,6

月8日,西吉县检察院向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西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尽快安排工作人员安装路灯,并做好后续检查、维修工作,把检察建议落到实处。

“以前没有路灯,天一黑走路都提心吊胆。现在装上了路灯,再也不用担心出行安全了。”农民街附近居民张大爷高兴地说。如今,造型大方的路灯整齐有序地排列着,既照亮了黑夜,也点亮了民心。

今年以来,西吉县检察院紧贴做实民生检察,着力保障群众利益,把准“为了人民”的出发点,瞄准“依靠人民”的着力点,找准“惠及人民”的落脚点,持续守护好百姓“头顶上”“舌尖上”“脚底下”的安全。截至目前,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案件33件,道路交通安全领域案件28件,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案件5件,二次供水专项活动办理案件3件,其他领域案件7件;清理处置违法堆放生活垃圾、固体废弃物约10余吨,整治清理河道约10公里,治理问题窨井盖10余处,有效保障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

西吉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马彦平表示,将始终坚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解决公益损害的沉疴痼疾,解决重大环境污染等问题,着眼身边的小事小案,让法治力量可感可见。

## 泾源法院聚焦主业服务地方发展

# 固原中院化解纠纷助企业渡难关

本报讯(通讯员 王小芳)“感谢法官耐心调解,最大限度减少双方损失。”近日,当事人褚某对固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暖心办案表示感谢。

2022年7月,某公司因褚某拖欠房屋租赁费和物业费多次催要未果,诉至法院,一审判决后褚某不服提起上诉。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了解到,承租商户经营困难,希望与该公司调解。随后,办案法官多次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安抚双方消极对立情绪,耐心释法说理,厘清争议焦点、分析利弊,缩小双方矛盾冲突。最终,在法官的耐心调解下,该公司同意减免部分费用,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实现案结事了。

今年以来,固原市中级法院始终秉持“为群众办实事”的服务宗旨,切实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实际行动助力小微企业发展。针对涉案标的额不大,事实清楚的涉企案件,在充分尊重当事人意愿的同时,积极利用调解平台“对症下药”,为当事人提供多途径、高效率、低成本的“一站式”纠纷解决渠道,促进涉企纠纷高效化解,让企业“挺得住、过难关、有奔头”。

## 原州公安解决群众落户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 马焯)“警察您好,我外甥已经帮我取到身份证,谢谢你。”近日,固原市公安局原州区分局开城派出所户籍民警李子龙收到辖区群众的感谢信,对其暖心服务表示感谢。

今年8月,一名中年男子走进开城派出所户籍室,称其多年没有户口,随着年龄增大,在患病就医、疫苗接种等方面遇到困难,现无法正常工作生活,请求民警帮其补录户口。

经了解得知,该中年男子为原开城镇开城村的马某某,1997年因档案丢失一直未予落户,后迁居银川,因没有户口无法办理身份证、银行卡、社保卡等证件,给其工作生活带来诸多不便。

群众无小事。李子龙将情况汇报

报给所领导,所领导立即安排社区民警对马某某的情况进行走访调查,同时对该居民身份进行核查。但因历史原因,户籍档案中马某某的信息缺失,且其提供的资料中出现多个出生日期,一时间,调查核实工作陷入困境。但李子龙和同事没有放弃,多方联系查找落户资料。

功夫不负有心人。今年9月,李子龙经多方联系终于补齐马某某办理户口所需的各类证明材料,经逐级审批,成功为马某某办理了户口。因马某某远在银川,李子龙经过微信沟通,将证件通过邮递的方式寄给马某某。收到证件后,马某某对开城派出所高效的办事效率、灵活的工作方式、热心周到的服务给予高度赞扬。“努力把群众的事办好、问题解决好,我们心里才踏实。”李子龙说。

## 泾源法院聚焦主业服务地方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马晓燕)今年以来,泾源县法院立足种好“责任田”,主动在扎实推进审判执行、全面深化司法改革、强化队伍建设等主责主业上抓谋划、抓协调、抓落实,以更优的审判执行质效、更佳的司法办案效果,为泾源县人民群众带来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

坚持把执法办案工作放在泾源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和落实,全面部署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各项工作,护航“法治泾源”建设;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全县旅游产业、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工作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2021年以来,审理涉旅游纠纷案件68件,受理全市环境资源类案件21

件,依法追回环境修复费用680万元,助力“美丽泾源”建设;充分发挥基层法庭地缘优势和“全国模范法官”史有明示范带动作用,探索推出“123+微法庭”工作模式,用心用情化解邻里、家事纠纷,促进“和谐泾源”建设。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高效化解民事行政纠纷,切实强化执行措施。截至今年11月底,共受理各类案件394件(含旧存494件),较上年同期3625件增长8.91%;审(执)结案件3605件,较去年同期3042件上升18.51个百分点,结案率为91.31%。全面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通过电子集中送达中心成功送达各类文书68220份,诉前化解矛盾纠纷452件。

## 彭阳法院营造良好金融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李学兰)近日,彭阳县法院法官走进彭阳农商银行开展“送法进银行”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加强法治建设,营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助力金融机构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法官结合多年积累的金融诉讼案件从业经验,结合银行工作实际,从金融借款合同常见的法律风险、借款人违约后的常见救济措施、执行程序中的注意事项等方面入手,就银行贷款合同签订、贷款担保等

环节进行讲解,并以近年来审理的有关金融借款纠纷案件为例,从基本案情、争议焦点、案件启示等方面进行剖析,以案释法,深入浅出讲解银行业法律实务,探讨法律风险防范措施。

近年来,彭阳县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将打击金融违法犯罪、维护金融秩序与安全作为工作重点,延伸审判触角,拓展参与空间,为金融机构提供了便捷、高效的诉讼服务。

## 宁夏交通运输厅综合执法监督局固原分局

### 推进“三联系”提升执法规范水平

本报讯(通讯员 容玉菡)宁夏今年以来,交通运输厅综合执法监督局固原分局突出“评、查、学”,进一步提升执法规范水平,打造规范化、专业化执法铁军,推动“三联系”机制持续走深走实。

评质量,以问题为导向,评出风险漏洞。该局联合固原市司法局,组织2022年度固原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4家律所、14家行政执法单位的法制审核工作人员共同参与此次评查,对2022年度212份行政执法案卷进行交叉阅卷。今年以来,该局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以及合同的合法性审查工作,严格落实一案一制度,每月定期召开案卷评查反馈会议,评查执法案卷91份,提高执法案卷质量,提升执法责任意识。

查规范,以规范为目的,查出问题短板。围绕队伍管理和执法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是切入点,不定期开展执法“回头看”活动,深入查找队伍管理中的薄弱环节,认真对照分析自身存在的问题和原因,采取有效整改措施,消除违法违纪的隐患苗头。

提水平,以业务为抓手,提升执法水平。邀请法律顾问开展法治讲堂,月月有普法、周周学规章,线上开讲座、线下送进门,加强一线执法人员培训,持续学习法律法规、案卷文书制作和办案技巧,熟练掌握文书制作标准,准确应用办案依据。今年以来,开展以案释法微课堂69次,业务大讲堂15次,法治讲座5次,执法案卷制作授课1次,执法案卷模拟练习376次,执法模拟演练59次。

## 政法综治动态

●近日,固原市检察院邀请固原市委讲师团教授为全院干警作宣讲报告,进一步加深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认识和理解。(李洪先)

●近日,西吉县检察院针对共享单车车辆悬挂临时牌照或无牌运营、乱停乱放等问题,向负有监管职责的县交通运输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督促运营企业遵守市场秩序,为百姓创造安全、有序、便民的出行环境。(刘林洁)

●近日,泾源县法院通报今年前11月全院审判执行质效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短板,研究执行措施,对做好审判执行工作再动员、再部署。(伍群)

●近日,原州区法院速裁庭成功调解原告固原市某执法局诉被告谭某、张某等10人不当得利纠纷一案。被告谭某、张某等10人退还违规领取的廉租房租赁补贴27060元。(马维龙)

## 西吉县强化法治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打造包含法治文化景观小品、法治趣味墙、拍照打卡法治造型等元素在内的法治文化公园,法治宣传灯箱、法治宣传栏、法治文化围栏等随处可见。举办文艺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让法治的种子悄然种下。组建以乡党委书记、乡长为成员的法治宣传志愿者服务小分队,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村民微信群等平台大力宣传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村法律顾问、“两所一庭”负责人通过举办法治讲座,大力宣传婚姻家庭、赡养继承、生态保护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既有法治“里子”,又

有美丽“面子”成为库房沟村的响亮名片。

在白崖乡功能性党支部的统筹协调下,汇聚“两所一庭”力量,集中解决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积案化解、诉源治理和平安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建立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室,配备村居法律顾问1名,择优选择培育农村“法律明白人”3人,进一步强化整合资源优势,以“调解九进服务万家”活动为抓手,每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2次,全面化解纠纷2起,全村未发生个人信访事项和群体性上访事件,未发生民转刑案件,做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稳控在本村,社会治安环境良好。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配备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桌面机,积极引导群众利用自助桌面机获得法律服务,通过微信向法律顾问进行法律咨询,做到“智治+法治”。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村法律顾问每月至少到村一次,对集体决策和群众疑难进行把脉、问诊,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

“群众法治意识淡薄、基础设施落后、村容村貌破旧是库房沟村曾经的景象。如今,通过聚焦乡村建设、产业发展、环境整治,库房沟村逐渐形成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气象。”西吉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单辉说。

## 固原检察“三个持续”助推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

进一步增进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了解。针对相关单位落实“一号检察建议”不力问题,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通过正反双向促进“一号检察建议”的落实。今年以来,开展联合督查活动3次,督查辖区学校24所,发现问题30条,均已督促整改到位。

持续推动落实特殊保护制度,开展“强制报告”制度宣传进学校、进社区、进医院、进乡村等宣传活动,向辖区广大手机用户发送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宣传彩信10万条,印制宣传彩页近万份,提高强制报告制度社会知晓度,形成社会认同;联

合多部门共同印发《关于联合执行〈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意见(试行)〉联席会议制度的意见》,加强对强制报告线索处置情况的跟踪监督,及时纠正当报不报问题,切实增强制度刚性;督促落实“入职查询”制度的落实,对在职或拟入职中小学、幼儿园、培训机构教师、员工开展违法犯罪信息查询,避免有性侵、虐待等违法犯罪记录的人员进入教职工队伍,筑牢校园安全的“防火墙”;依托“检警医”三方力量建立有硬件保障、有配套制度、联动社会力量的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办案中心,在案件侦办阶段一次性完成对未成年被害人侦查取证活动,并适时开展心理疏导、司法救助和医疗救助等,避免“二次询问”“二次取证”对未成年被害人带来二次伤害。目前,全市共建成了5个“一站式”办案区,确保未成年案件办理依法进行。

持续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基层社会治理,结合办案积极制发检察建议,提出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对策,保障未成年人吃、住、学、行、娱乐安全。联合公安、消防等部门召开旅馆业、娱乐业等行业专项治理联席会议,向相关部门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65份,对促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起到推进作用。